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 200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

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- 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 - 1、2003年度股东大会召集人: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 - 2、会议时间: 2004年6月28日上午9时
 - 3、会议地点:本公司天伦酒店四楼会议室
 - 4、会议方式:现场出席
-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(即 2004 年 4 月 29 日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《上海证券报》

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中的内容)如下:

- 1、审议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
- 2、审议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
- 3、审议公司 2003 年财务决算报告
- 4、审议 200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
- 5、审议高飞先生辞去公司董事的议案
- 6、审议选举宋叔意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
- 7、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
- 8、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
- 三、会议出席对象
- 1、截止 2004 年 6 月 18 日收市后,在深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

权出席股东大会,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或参加表决;

2、公司董事、独立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四、会议登记办法

1、法人股东应持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股东帐户卡和出席者身份证进行登记,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帐户卡、授权代表还需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、委托人股东

帐户卡进行登记,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。

2、登记时间: 2004年6月27-28日

(上午8: 30-11: 30, 下午1: 30-4: 30)

3、登记地点: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

邮编: 150316

联系人: 宋士龙、李春光

电话: 0451-53717068

传真: 0451-53717473

五、其他事项:会议为期半天,与会者食宿、交通费自理;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

会

2004年5月28

日

授权委托书

兹全权委托 先生(女士)代表本人(单位)出席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

度

股东大会,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

委托人签名:委托人身份证号码:委托人股东帐户:委托人持股数:受托人签名:受托人身份证号码:

委托日期: 2004年 月 日